

游溪镇江背蔬菜基地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业

主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
1	名称	游溪镇江背蔬菜基地基础设施提升项目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乳源瑶族自治县游溪镇人民政府 地址：乳源瑶族自治县游溪镇柳坑 联系电话：5250035 联系人：钟健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勘察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勘察 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该项目位于游溪镇江背村，新建大型机耕桥一座；新建 300 米灌溉水渠；修缮源头引水坝，项目计划总投资 98 万元。服务内容为对该项目建设工程勘察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提供服务的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自然日内完成。 2.地点：承包单位办公地点。 3.方式：电子版壹份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报价方式：下浮率。</p> <p>3.计价标准：财〔2009〕17 号、乳府办〔2022〕106 号《乳源瑶族自治县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管理办法》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 10 个自然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</p>
9	验收	<p>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<p>1.一次性付款——完成项目勘察服务且提交成果文件后，由业主向乳源瑶族自治县发改、财政等部门提交审核支付材料，最终价格以发改、财政为准。审核通过后向承包人</p>

		一次性付款。
11	违约责任	<p>1.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要求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。乙方应按甲方规定的时间要求内完成，每逾期一日，乙方需每日按合同价款 1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</p> <p>2.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，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负责无偿给予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，以达到质量要求。因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造成后果时，乙方应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负赔偿责任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</p> <p>3.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测绘成果，乙方有义务保密，不得向第三方转让，否则，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责任。</p>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

